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類 科：人事行政
科 目：現行考銓制度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以下二個子題之敘述均為我國現行考試制度中的重要內容；不過，這二個敘述內容都有錯誤。請指出錯誤之處並加以更正，再說明該項規定之立法旨意。

(一)公務人員之考試，得視考試成績酌增錄取名額，列入候用名冊，於正額錄取人員分發完畢後，由用人機關報經分發機關同意自行遴用。(13分)

(二)公務人員之考試，分高等考試、普通考試、初等考試三等。及格人員於分發後，可於三年內請求轉調至原分發任用之主管機關及其所屬機關、學校以外之機關、學校任職。(12分)

二、從策略性待遇的角度考量，一個妥善的公務人員待遇政策宜考慮「內在衡平性」(或稱內在公平性)與「外在衡平性」(或稱外在公平性)的因素。試論述其意涵。(25分)

三、以下三個子題所述均為我國現行公務人事制度之重要特色，試分別說明之。

(一)我國現行考銓制度何以有「官職併立制」之稱？(9分)

(二)公務人員俸給制度的俸表為何設計為「俸點制」？其相關規定為何？(8分)

(三)職務列等採「職務跨等」設計，其立制用意為何？相關規定又為何？(8分)

四、解釋名詞：(每小題5分，合計25分)

(一)功績制 (merit system)

(二)共同提撥制

(三)調處 (註：公務人員保障法之規定)

(四)所得替代率

(五)年功俸